

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被公诉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披露公司下属子公司青岛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青岛新视界”）因其时任总经理李俊杰涉嫌违法犯罪、单位行贿，李俊杰及青岛新视界被青岛市李沧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。近日，此案在青岛市李沧区人民法院完成一审判决。

在2014年至2020年原股东管理期间，时任青岛新视界主要负责人李俊杰向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犯罪，涉案金额为80余万元。青岛新视界在案件调查、审理期间积极配合有权机关工作，主动自查退赔可能涉案的资金，青岛新视界被判处犯单位行贿罪，并处罚金人民币二十万元。就此判决，公司已提起上诉。

该案件涉案金额较小，不存在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5.1条、第9.5.2条、第9.5.3条的情形。目前青岛新视界经营正常，公司将持续加强对所属医疗机构的规范治理，对管理人员法律法规的培训，强化经营规范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